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欣慧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him53fui3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256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\_110002565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09-110年學科術語閩南語編譯工作」成果分享交流會一案，請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3月22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000403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利本土語言沉浸式教學之推動，並落實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」之精神，營造校園中母語學習環境，特進行國民中小學階段8大領域學科術語之閩南語編譯工作，以提供教學者及大眾參考及進行跨領域教學之用。
- 三、旨揭計畫將分別於110年5月5日（星期三）辦理北區場、5月12日（星期三）辦理中區場、5月20日（星期四）辦理南區場、5月26日（星期三）辦理東區場。活動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10年4月15日（星期四）前至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。每場次預計為80-120人，額滿為止。

教務處 110/03/30 08:3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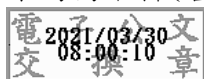
1100001805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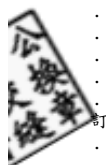
#### 四、檢附活動資訊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及原住民實驗高中籌備處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高中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科(含附件)、本局幼教科(含附件)



裝



線

